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文學院

應用日語系日本市場暨商務策略碩士班自我評鑑實施辦法

經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13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應日系所(科)系務會議通過

經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29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應日系所(科)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經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1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應日系所(科)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一、自我評鑑目的

本系實施自我評鑑之目的，在於瞭解系所整體運作之績效及缺失，並藉以發展系所特色與尋求改進之措施。

二、實施日期

自我評鑑之實施，配合教育部(台評會)之評鑑週期與校務發展計畫，原則上每三學年實施乙次。

三、評鑑進行之方式

分為以下四大階段：

- 規劃階段
- 執行階段
- 改進及追蹤階段
- 考核及檢討階段

四、「評鑑委員會」之組成

為實施學系自我評鑑，於教育部(台評會)評鑑之前三個月，成立「評鑑委員會」，委員會成員以校外學者專家為主。

【組成】 委員會成員包括：

召集人：敦請院(群)長擔任（召集人不參與撰寫「訪評意見表」）。

遴聘委員：相關學門領域之校外學者專家 3 人（業界人士至少一名）。

【人數】 4 人

【任務】 (1) 研擬訪評原則。

(2) 審閱學系之「自評報告書」。

(3) 進行訪評作業，並撰寫「訪評意見表」。

(4) 檢視訪評意見改進成效。

六、評鑑指標

評鑑應質、量並重。評鑑指標分為「基本量化資料」及「非量化資料」兩部份：

- 基本量化資料：依據台評會訂定之指標為準。
- 非量化資料：依據台評會訂定之指標為準。

七、自評報告書

「自評報告書」分為基本量化資料(「基本資料表」)與非量化資料(「評鑑資料表」)兩冊，其內容應包括：

- (一) 基本量化資料(「基本資料表」)：校務基本資料庫之各項資料。
- (二) 非量化資料(「評鑑資料表」)：
 - (1) 前次自評結果審查建議之改進情形
 - (2) 自評單位之優點或特色
 - (3) 自評單位之缺失，以及其擬採改進方案與改進時程
 - (4) 未來規劃

八、實地訪評之方式

實地訪評以一至二天為原則，以多元方式進行，其內容可包含如下：

- 簡報及座談
- 審閱「自評報告書」(「基本資料表」、「評鑑資料表」)及相關書面資料
- 學生作品
- 觀察相關活動
- 與教師、學生代表、行政人員進行訪談
- 參觀圖書儀器設備、空間設施

九、評鑑報告

「評鑑委員會」於實地訪評後，完成「訪評意見表」，提送本系及學院(群)、校內相關單位參考。

十、追蹤及考核

各自評單位之缺失，應於一定期限前進行改善，並接受校內上級單位或相關委員會擇期檢視改善情形。

十一、評鑑結果之應用

- 本系教學與行政改進之參考
- 學校中程校務發展規劃之參考

十二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，陳請院長轉請校長核定後發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